附件1

中小学（幼儿园）、职业学校市级“平安校园”考核细则（暂行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要点 | 检查内容 | 得分 |
| 组织  领导  10分 | 领导重视 | 综治和平安建设纳入学校年度工作规划和目标管理,领导班子履行“一岗双责”及做好日常监督奖惩，定期研究平安建设工作，落实专项工作经费、健全安全目标责任制。（4分） |  |
| 组织建设 | 学校平安校园建设工作组织机构健全，部门分工明确。（3分） |  |
| 工作部署 | 工作有计划、有部署；实施目标管理，建立考核奖惩机制，“零上访、零事故、零案件”工作扎实有效，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完成并运行。（3分） |  |
| 安全  设施  15分 | 人防建设 | 按照要求设立有保卫机构，配备一定数量的专、兼职保卫干部，按标准配备一定数量的专职保安，并为保安配备必备防暴器械（钢叉、警棍、辣椒水等），值班人员配备应急通讯器材。（5分） |  |
| 技防建设 | 加强校园技防设施标准化建设，重点部位和人员聚集场所安装视频图像采集装置，并始终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。互联网+校园安全综合管理平台、智慧式用电系统安装并正常使用。（5分） |  |
| 消防建设 | 按照国家、行业标准设置消防安全标志、标识，配置消防设施、器材，并依据规定进行维护保养和检测，确保完好有效。（5分） |  |
| 制度  建设  日常  管理  20分 | 值班巡逻 | 学校落实每日值班制度，严格实行外来人员、车辆登记，内部人员、车辆出入证制度以及小学生、幼儿接送等安全管理制度，严禁未经许可人员进入校园，加强校内巡逻，严格门卫、值班、巡逻等内部管理。（5分） |  |
| 教学安全 | 教学、实验、学生大型集体活动安全管理制度、应急疏散制度齐全，管理规范。（5分） |  |
| 校车管理 | 校车取得许可标牌，校车安全管理制度健全，对驾驶员、随车照管人员安全教育制度落实严格，与驾驶员和随车照管人员和校车服务提供者签订安全责任书，驾驶员、随车照管人员履行职责认真，校车维修保养等制度落实严格，无校车违章记录、无校车安全管理责任事故。（5分） |  |
| 传染病防控和食品卫生安全管理 | 完善学生因病缺课登记、追踪与上报制度；建立食堂物资定点采购和索证、登记制度与饭菜留验和记录制度，并认真落实；食堂全部达到三级以上标准；校园内小卖部、超市不准售卖食品。（5分） | 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制度  建设  日常  管理  10分 | 防火管理 | 依法建立并落实逐级消防安全责任制，明确各级、各岗位的消防安全职责。每月至少组织开展一次校园防火检查，每日组织开展防火巡查。落实消防安全制度和消防工作责任制，加强对消防设施和器材日常维护，并设置消防安全标志，保证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和消防车通道畅通。建立用电、用气等相关设施设备的安全管理制度，定期进行检查或者按照规定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定期检查，确保完好有效；校园无违章用火、用电现象。（5分） |  |
| 防溺水管理 | 防溺水安全专题教育、宣传工作扎实，对校园周边重点水域安全隐患排查及时、设置安全警示标牌，落实《致家长的一封信》要求，配有预防溺水宣传教育挂图。（5分） |  |
| 安全  法制  教育  和宣  传  20分 | 安全教育 | 安全教育纳入学校课程体系，配备安全教育专、兼职教师；每学年不少于12课时；学校各年级配备不低于一个教学班的经审定的安全教育读本用书；落实防溺水、交通、消防、防欺凌等专题安全教育要求，全国安全教育日、安全教育月、安全知识网络竞赛活动开展积极、效果良好；每月开展一次应急疏散演练。（4分） |  |
| 安全培训 | 认真对学校安全管理人员及教职员工开展安全培训。（4分） |  |
| 心理健康教育 | 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；图书室配有满足1个班学生使用的经审定的教育读本；课程列入课时计划，每学年不少于12节；坚持开展心理教育活动。（4分） |  |
| 法制副校长(辅导员) | 法制副校长或辅导员配备齐全，并认真履行职责。（4分） |  |
| 安全宣传 | 加大安全宣传力度，营造良好氛围。（4分） |  |
| 防范  措施  10分 | 安全隐患排查 | 建立校内安全隐患定期检查制度和危房报告制度，定期对学校建筑物、构筑物、设备、设施进行安全检查、检验；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，立即停止使用，及时维修或者更换；维修、更换前应当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或者设置警示标志，在校内高地、水池、楼梯等易发生危险的地方设置警示标志或者采取防护设施。（5分） |  |
| 矛盾排查化解 | 认真组织开展矛盾排查化解工作，台帐规范，效果好。（3分） |  |
| 重点人群管控 | 严格落实重点高危人员的管控措施。（2分） |  |
| 校园周边治秩序5分 | | 强化学校周边治安防控，净化周边环境。（5分） |  |
| 工作效果  10分 | | 工作效果显著，2018年以来，没有因为不全面履行法定职责，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、群体性事件、食品安全事故、刑事案件、邪教类案事件。（10分） |  |
| 合计 | |  |  |

附件2

市级“平安校园”申报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校（幼儿园）名称 | |  | |
| 市级“平安校园”创建自评得分 | | |  |
| 创建  活动  开展  情况 |  | | |
| 创建  活动  开展  情况 | 学校（幼儿园）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| 县（市、区）  教体局政法委公安局  审核  意见 | 教体局 政法委 公安局  （盖章） （盖章）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 | |
| 市教  育局  市政  法委  市公  安局  审核  意见 | 教体局 政法委 公安局  （盖章） （盖章）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 | |

附件3

市级“平安校园”推荐名额分配表（含民办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县（市、区） | 名额 |  |  |
| 1 | 汝州市 | 4 |  |  |
| 2 | 舞钢市 | 2 |  |  |
| 3 | 宝丰县 | 3 |  |  |
| 4 | 叶 县 | 4 |  |  |
| 5 | 鲁山县 | 4 |  |  |
| 6 | 郏 县 | 3 |  |  |
| 7 | 新华区 | 2 |  |  |
| 8 | 卫东区 | 2 |  |  |
| 9 | 湛河区 | 2 |  |  |
| 10 | 石龙区 | 1 |  |  |
| 11 | 新城区 | 1 |  |  |
| 12 | 高新区 | 1 |  |  |
| 13 | 局属学校 | 3 |  |  |
| 合计 |  | 32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|  |
| --- |
|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3年2月9日印发 |